

中文版前言

正如序言所指，好幾本我的舊作早已經翻譯成中文版，而在中國的學術界裡，我亦有不少的讀者，因此，我覺得他們都會對這本有關我研究中國歷史的歷程的書感興趣。序言交代了我決定寫回憶錄的緣起。主意既定了，跟著就是安排中文版的工作。出版回憶錄英文版的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的同事鼓勵我跟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接觸。這個提議，友人徐國琦也十分支持。最後，費正清中心和中大出版社便簽了合同。

感謝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同人的努力，尤其是本書的編輯葉敏磊一直的鼓勵和支持，感激不已。下一步，就是物色一個最好的翻譯者。經過一番張羅，我最終選定了劉楠楠博士；她在北京外國語大學的翻譯課程取得碩士學位，最近還取得了香港大學的翻譯和傳譯博士學位。她的香港大學博士導師宋耕大力推薦，令我對她更有信心。

多年來，我的華人同行都說我寫的東西很難翻譯。「你寫的句子太長了，綿綿不絕的，翻譯起來，難度很

高。」劉楠楠竟無畏無懼地處理我的長句子，方法是把句子分析了，然後再重構內容，更往往用婉麗的文字演繹出來；無論如何，總是能夠保存原意。她工作時，經常向我請教，把翻譯好的文字一章一章的寄來，聽取我的評語。這過程令我想起林同奇，他為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翻譯成《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是我第一本翻譯成中文的書。很巧的，林曾多年任教的北外，正是劉楠楠的母校。當時他每翻譯好一章，便拿來讓我檢閱。在那未有電腦的時代，他的翻譯稿都是在舊式的原稿紙上，一字一字用手寫的。我看了他的譯稿，就列出我的意見，和他商量，我們一達到共識，便開始處理下一章。

我和林同奇、劉楠楠合作具體的成果，同樣是一本出色的譯本。不過，更重要的是兩本書的翻譯過程都令我能更深入地了解語言和跨文化溝通及交流的本質。我非常感激劉楠楠和我分享這個珍貴的學習經驗，特此致意。

項目負責人余敏聰對後期出版工作的貢獻，同樣地功不可沒。在封面設計方面，有賴他耐心地聆聽我的意見，不介意我囉囉嗦嗦，將設計改了又改，直至達到最完美的效果為止。更重要的是，他一直和劉楠楠緊密合作，對整份書稿做了細緻的文字編輯工作。對他下的工夫，我非常感謝和非常欣賞。

柯文

2020年8月於美國麻薩諸塞州坎布里奇

致謝

回憶錄是我從未涉足的體裁。這本回憶錄能付梓，多蒙親友、同儕的建議、鼓勵。說服我寫這本回憶錄的，是我多年的伴侶冼玉儀 (Elizabeth Sinn)。這本書謹獻給她。這本書的第二位讀者是艾倫·利博維茨 (Alan Lebowitz)。他作為讀者有兩個特別之處：一是他的研究領域是英美文學，與我天差地別；二是我們認識超過65年了，作為多年好友，艾倫對第一稿及後續修訂稿的反饋充滿真知灼見，大有裨益。其他審讀這本書、提出意見的，是中國和日本研究領域專家：易社強 (John Israel)、華志堅 (Jeffrey Wasserstrom)、向納 (Irwin Scheiner)、羅斯·特里爾 (Ross Terrill)、托馬斯·黑文思 (Thomas Havens)、文基賢 (Christopher Munn) 和宋怡明 (Michael Szonyi)。在此一併感謝他們提出的修改建議。

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不常出版書籍，為這本書特地成立委員會，商議出版事宜。委員會成員除了我，還有費正清中心主任宋怡明、執行主任慕浩然 (Daniel

Murphy)，以及哈佛大學亞洲中心出版項目主任鮑勃·格雷厄姆 (Bob Graham)。籌備本書整個過程中，鮑勃給予良多可靠的建議，還安排許多專業人才協助發行。還要感謝麗薩·柯恩 (Lisa Cohen) 幫忙收集處理插圖，黃學勤 (Justin Wong) 搜集費正清中心名下的相片資料。霍莉·費爾班克 (Holly Fairbank) 指導了如何獲取她父親費正清 (John Fairbank) 的照片，勞拉·普爾 (Laura Poole) 為手稿做了非常專業的編輯，傑夫·科斯洛伊 (Jeff Cosloy) 對封面耐心做了大膽的設計。

最後，我想感謝過去半個多世紀我的精神家園——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和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及其前身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二十多年來每每到訪香港之際，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慷慨提供了辦公場所、行政幫助，以及溫馨、創新的學術環境。在此一併致謝。

序言

我並非生來是歷史學家的料。後來怎樣成了歷史學家，是個一波三折的故事。我生於1934年，在紐約州長島北岸的大頸(Great Neck)地區長大。高中時數學最好。職業測試說，我大概會成為工程師那類人。我父親威爾弗雷德(Wilfred)及他的幾個兄弟，還有我祖父約瑟夫(Joseph)都從事男裝製造業。父親以為我也許會對工廠生產感興趣，所以在我大概16歲時，有天和他坐螺旋槳飛機從拉瓜迪亞(La Guardia)機場到費城，父親公司的工廠設在那裡，業務和銷售辦事處則在紐約市。我們花了一天時間檢查男士正裝、休閒西裝、西褲的生產機器，跟工廠工人、經理聊天，然後返回機場，坐上飛機，到家正趕上吃晚飯。孩提時代以來，我對商業整體抱著消極的態度——似乎全是掙錢而已。1954年初，父親寫給我的一封信中說：「人生的前17年，你一直輕視金錢，視金錢如糞土，富裕如同犯罪。」費城之行後不久，我就告訴父母不想從事製衣行業，他們一向了解我的喜好，因此對這個決定並不感到奇怪。

2 20世紀40年代末、50年代初，我上高中時，有些女性在家庭之外還有工作，偶爾也聽聞一些事業相當出色。但現在與當時截然不同。比如，今天美國法學院、醫學院男女新生平分秋色。我的一位姑姑曾是紐約市公立學校的西班牙語老師，還有一位是頗有名氣的舞蹈家、編舞家。但就像她那個時代的許多女性，我母親羅斯(Rose)並沒有自己的職業。除了一些志願活動，婚後大部分時候她是家庭主婦。作為她唯一的兒子，我自然要有遠大宏圖，既然選擇不做男士成衣，那麼未來做什麼就全憑自己選擇了。

多年以後，我才完全明白自己有多幸運，能自由自在選擇人生想做什麼，不用承受外界的壓力。父親雖然對我沒有繼承家族衣鉢稍感不快，但依然明確告訴我，想做什麼，就做什麼，他支持我的一切決定，需要的話也會在金錢上伸出援手。他年輕時並沒有這樣的機會，能給予我這些，他喜不自勝。大學第二年春季學期，他寫信給我：「一定要做你自己想做的事情，能做到這點的人，太少了……若是你能對一件事產生興趣，用一年時間完成一個使命，只為滿足自己當下的意願和好奇心，只因為做這件事情，你自己會感到滿足，我會由衷為你高興的。不要做別人眼中正確的事。」另一封信中，父親講述了自己在這一個年紀時的經歷。他高中畢業時，祖父並沒有善待他去上紐約市立學院(City College of New York)的想法，祖父「秉持著那種老觀念，男孩子高中畢業就得馬上就業」。所以父親在信中寫到：「孩子，相信我，那一年白天去市立學院的時光對我來說是件奢侈品。每晚晚飯時，我不能提任



圖0.1 少年時代的作者無憂無慮，但似乎已經著迷於更遠的地方。

何有關大學的事情，因為父親不想聽。所以第一年結束後我決定還是工作。於是改上了三年的市立學院夜校，每天工作，一週才掙8美元，其中辛苦自然不必多言。」

父親憶起，一戰結束後，他從海軍退役還沒48個小時，軍裝還在身上，就去祖父公司的紐約市辦事處跟他報到。父親坐在樣品間，只是想著過來看看。祖父當時日夜加班拼命工作，向旁人嘲諷父親：「瞧，他坐在那兒跟國王似的。」當即叫父親週一早上來報到。父親常對我說，

4

當時從海軍退役後，他的夢想是去讀醫學院，做外科醫生。但他說，從事服裝業，他無怨無悔。他和兄弟中尤其能幹的伊瑟多爾 (Isidore) 最終成為男裝業佼佼者。但他也諄諄告誡我：「我並沒有為自己作主的機會。」

父親多財善賈，後來以各種各樣的形式彌補了青年時的遺憾。他是紐約州曼哈塞特 (Manhasset) 長島北岸大學醫院 (North Shore University Hospital) 的創辦人、理事，曾任主席；紐約州新海德公園鎮 (New Hyde Park) 長島猶太醫院 (Long Island Jewish Hospital) 創辦人、理事；紐約市布朗克斯縣 (Bronx) 阿爾伯特·愛因斯坦醫學院 (Albert Einstein College of Medicine) 附屬醫院創辦人，董事會成員。他雖然沒有對我這樣說，但我相信他參與三家大醫院的事務，一定是希望感同身受，滿足自己未竟的醫生夢。他也是大頸地區猶太教改革派主要會堂伯特利會堂 (Temple Beth-El) 的主席，為許多猶太慈善組織捐款。除了這些社會活動外，他還是一位頗有成就的業餘畫家，多次成功舉辦個人畫展。他用繪畫收入成立了威爾弗雷德·P·柯恩基金會，資助青年藝術家和藝術家。

能夠給予我他自己年輕時沒有的自由，讓我塑造自己的人生，是父親最心滿意足的事。他對女兒們也一視同仁。我最小的妹妹愛麗絲 (Alice) 開了一家古董店，一開始在曼哈塞特，後來在紐約州綠港 (Greenport)；大姐芭芭拉 (Barbara) 獲得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工作學院碩士學位後，在紐約開了一家私人診所，擔任心理社工，還是紐約州新羅謝爾市 (New Rochelle) 一所學校的註冊家庭治療師。1992

年父親去世時，我已年近六十，研究中國歷史已數十載。為他致悼詞時，我特地感謝了他的慷慨大方。如今我垂垂九十矣，了解許多同輩與父親關係的故事後更加深刻懂得：像他一樣慷慨支持子女的父親實在少見。

1952年秋天，我進入康奈爾大學，讀工程系。入學之後，視野馬上開闊了。第一學期末就轉到了文學科學院。大學後兩年我在芝加哥大學。芝大前幾年在前校長羅伯特·M·哈欽斯(Robert M. Hutchins)的影響下，引入新型課程設置，我得以接觸人文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多種多樣的課程，以及數門學科融合課，不用選擇某個專業領域。本科接近尾聲時，沒有專業卻成了大問題。20世紀50年代中期，一般認為健康男性要服兩年兵役，我卻一點都不想服兵役。在芝大的第一年(1953-1954年)對我來說是關鍵的一年。我熱愛芝加哥的學術環境，人生中第一次愛上了讀書。雖然仍不知曉未來要做什麼，但我清晰認識到，一定是能給予我智識樂趣的事。這意味著我要繼續讀研究生，當時如果申請兵役延期，這也是最簡單的辦法。但有一個問題：本科沒有專業，能接收我的研究生項目有限。

我憂心忡忡，於是在芝大的最後一年，探索了許多需要繼續讀書的職業路徑。我喜歡藝術，數學也很好，似乎可以做建築師。但跟芝加哥的一位年輕建築師約了一頓午飯之後，他告訴我，初出茅廬的建築師往往前十年都在設計樓梯間，於是在清單上劃掉了建築。我也嚮往心理學，掂量了一下要不要做心理治療師，但想到讀醫學院要

6 很多年，也打消了這個想法。找份合適的職業一再失敗，我越來越心灰意冷，想著不如就舉白旗，畢業去部隊待幾年算了。我寫信給當時在哈佛大學讀大三的兩位好朋友艾倫·利博維茨和丹尼爾·斯特恩 (Daniel Stern)，講述了自己的沮喪心情。他們馬上打電報給我，大意是：「別從軍，春假來哈佛一趟吧。」

於是我去。當時丹尼爾正在修一門東亞文明入門課，他十分看好這門課，尤其是這門課開啟的嶄新學術大門。看過課程大綱後，我也心馳神往。毫無準備的情況下，我找到這門課的兩位教授之一、日本歷史專家埃德溫·O·賴肖爾 (Edwin O. Reischauer)，跟他解釋了自己的情況，問他既然哈佛東亞研究文學碩士項目是跨學科項目，沒有特定專業要求，我這樣背景的學生有沒有機會申請到。他叫我申請。雖然我當時還沒拿到芝大本科學位，暑期仍需修一門課，但最終獲得了試錄取資格，1955年秋季進入哈佛。

那時我對歷史依然知之甚少，但有意思的是，最令我著迷的不是歷史，而是亞洲，尤其是中國。我第一次走出北美短期旅行是在1954年夏天，去歐洲待了幾個月，此後文化之間的差異就深深吸引著我。這個興趣牽引著我，走向一個自己幾乎完全陌生的國度和文化。這之前我唯一了解到中國的機會是賽珍珠 (Pearl Buck) 的《大地》(The Good Earth)。我們通常以地域理解文化差異，因此，本尼迪克特·安德森 (Benedict Anderson) 在自傳中這樣評價田野調查的特殊性：「陌生的經歷讓你所有感官比平素更加敏感

起來，對比較的喜愛更加深刻。」¹我當時並沒有意識到還可以從時間的角度理解文化差異。英國歷史學家大衛·羅溫索(David Lowenthal)在他的一本書中，借用了L·P·哈特利(L. P. Hartley)小說《送信人》(*The Go-Between*)的開篇首句，過往即「他鄉」，²他的想法亦是文化差異與歷史密不可分。入學哈佛不久，我拜倒著名中國歷史學家費正清門下，他是賴肖爾之外東亞文明入門課的另一位老師——同學們戲稱上這門課是「下水田」。我很快了解到，在哈佛不僅會專修中國研究，更會研習費正清所長的中國歷史。

這是半個多世紀前的故事了。我與歷史不是一見鍾情，而是日久生情。我日益意識到對歷史的理解，包括我與費先生的理解可以非常不同。歷史這門激動人心、充滿智識挑戰的學術領域與我情愫漸生。起初歷史於我是中國史；1984年，我出版了《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書中我批判了美國主流中國史研究中的西方中心偏見，大力推崇更以中國為中心的理解方式。思索那本書提出的問題時，我日益關注更廣闊的歷史本質問題。以至於下一本書《歷史三調：作為事件、經歷和神話的義和團》(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1997)中，我開宗明義，直言關注的具體例子是中國20世紀之交的義和團運動，但希望探索的議題可以擴展到中國和義和團之外。

2015年10月，我經人介紹，認識了中國頗具影響力的文化月刊《讀書》的編輯饒淑榮博士。她邀請我為《讀書》撰寫一篇文章。2016年1月，我向她提議了文章大致的想

法。研究中國歷史已有60個春秋，我對中國歷史和歷史本身的思考經歷了一系列演變；中國的歷史學家熟悉我的作品，上述兩本著作已多次出版中文版。我想，也許《讀書》的讀者，會對我作為研究中國歷史的外國學者心路歷程的轉變感興趣。饒博士肯定了我的想法，但甫一動筆，我便發現這項計劃比我預想的龐大得多，《讀書》給的字數遠遠不夠。我現在認為，我真切需要的不是一篇短文，而是一本有分量的小書。

8 計劃有變，此間我獲得了伴侶冼玉儀的莫大鼓舞。她建議，短文擴展成小書的話，我可以藉此深入職業生涯的幽微之處，譬如訴說出書過程中艱難險阻、鮮有人知的故事；或是作為學者，我之前沒有想到，卻必須和讀者分享的抉擇。我接受了她的建議（詳見本書第四、七章），發現書寫這些的話可以以少見的方式闡明寫作、出書的過程。這些年與出版社打交道的經歷，不僅豐富了我自己的故事，也會對出版伊始，對此幾乎一無所知的學界新秀大有裨益。出版專著是學術生涯中一段緊張脆弱的時期，學者需要知道，出版社也是人經營的，人有時會判斷失誤，出版社也一樣會犯錯。

這倒不是這本回憶錄的重點。本書是為了與讀者分享那份逐漸理解歷史這門學科過程中迸發的興奮與深切的愉悅，尤其是隨著我對歷史本身的思考逐漸透徹，那個與我的祖國十分不同的國家，她的歷史，竟沒有我以為的那樣迥異於世。

一本回憶錄自然是一段歷史。歷史學家寫下學術生涯

回憶錄，與當時打下學術生涯大不相同，需要兩種大相逕庭的思維方式——我選擇《走過兩遍的路》這個題目本意即為如此。這個題目象徵著一個關鍵分別：當初親身經歷的歷史與後來重構的歷史十分不同。經歷時是無法預知結果的，我們都不知道最終會如何，然而重構歷史時，我們已然知曉結果，歷史學家會把精力放在理解上，解釋為何出現這樣的結果。最後一章我會就這點詳細說明。

我也想就此說明這本回憶錄的參考資料和預期讀者。這本書主要取材自我的著作、講座，一些已然付梓，一些未然，還有珍藏的眾多書信、筆記。完成初稿後，我想到讀些其他歷史學家的回憶錄，應該有所啟發，所以找出了傑里米·D·波普金 (Jeremy D. Popkin) 的傑作《歷史、歷史學家與自傳》(*History, Historians, and Autobiography*，芝加哥大學出版社，2005) 作為參考。

回憶錄中，我不時講到個人生活明顯影響職業生涯的地方，但個人際遇並非本書重點。這本書關注的是我作為中國歷史學家的思想演變，大多已見諸報章。我的一些著作在歐美、東亞中國史學界頗具反響，這本回憶錄應該會引起中國史學者、讀者的興趣。部分內容希望也對所有歷史學家有所啟迪，尤其是關於以下著作的章節：《在中國發現歷史》(1984)、《歷史三調》(1997)、《與歷史對話：二十世紀中國對越王勾踐的敘述》(2009)，和最新出版的《歷史與大眾記憶：故事在危機時刻的力量》(*History and Popular Memory: The Power of Story in Moments of Crisis*，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2014)。

最後，我給幾位朋友看過初稿後，他們指出我沒有把當時的世界局勢、個人生活納入敘述的語境。一位說道：「讀起來好像你端坐雲端，動動手指，從一本書翻到另一本，讀者卻不知柯文何許人也，身處何方，生活境況如何，世界如何變幻。」這點醒了我，於是在後續幾稿中盡力加入了語境。這本回憶錄依然主要講學術生涯而非個人生活，但更加重視了個人生活、國際風雲在各種時刻的關鍵作用。希望這些能讓不是中國歷史學家、甚至不研究歷史的人，也覺得饒有興致。